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 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30 日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第一期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回购专项贷款承诺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交易日（即 2026 年 7 月 31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6 年 7 月 31 日）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宁波盈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26,059,881	24.59
2	盈峰集团有限公司	359,609,756	10.71
3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268,968,200	8.01
4	弘创（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7,247,514	3.19
5	何剑锋	63,514,690	1.89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证机器人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317,562	1.74
7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56,727,223	1.69
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2,607,041	1.27
9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9,614,425	0.88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4,218,899	0.72
----	----------------------------------	------------	------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二、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6 年 7 月 31 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股份比例（%）
1	宁波盈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26,059,881	24.60
2	盈峰集团有限公司	359,609,756	10.71
3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268,968,200	8.01
4	弘创（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7,247,514	3.19
5	何剑锋	63,514,690	1.89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证机器人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317,562	1.74
7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56,727,223	1.69
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2,607,041	1.27
9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9,614,425	0.88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4,218,899	0.72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特此公告。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5日